## 2024 年大余县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 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大余县收到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合计 20070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返还性收入 10656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 8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247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2287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1 万元,增值税 "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17 万元,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8130 万元。
-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71834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28861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22177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5647 万元,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8408 万元,产粮(油) 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926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9705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3799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5315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8913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 万元,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58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6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015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084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1606 万

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503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882万元,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18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495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82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102 万元,国防 5 万元,公共安全 5 万元,教育 2383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 2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2686 万元,卫生健康 443 万元,节能环保 795 万元,城乡社区 1300 万元,农林水 7995 万元,交通运输 59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 283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104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154 万元,住房保障 57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223 万元,其他收入 70 万元。